

韶关市科学技术局

韶科函〔2024〕43号

关于公开遴选广东大数据省实验室筹建 工作方案编制单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更好地支撑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集群建设，我市拟谋划建设广东大数据省实验室。为做好实验室筹建谋划工作，我局拟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广东大数据省实验室筹建工作方案，对省实验室建设进行可行性分析，供市委、市政府专题研讨。现按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遴选编制单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

广东大数据省实验室筹建工作方案编制项目

二、项目内容

- （一）开展韶关市大数据产业发展情况调研；
- （二）开展省实验室建设必要性、基础与优势分析；
- （三）研提省实验室建设内容、管理模式与机制；
- （四）细化省实验室建设的实施步骤；
- （五）形成可供深入讨论夺定的工作方案。

三、报名单位条件

(一) 依法登记成立的企业、机构和其他社会组织，具备政府科技战略研究智库的专业能力；

(二) 具有丰富的区域、园区产业规划、可行性分析等研究咨询经验，承接过政府部门科技创新、政策研究、产业发展等研究项目；

(三) 具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员和团队。

四、申报材料

(一) 单位概况(含企业、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复印件、财务情况等，及其他可以佐证单位专业能力、资质的相关材料)；

(二) 研究团队近5年承担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等项目的合同复印件；

(三) 项目工作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背景、工作内容、工作成果、工作机制、工作进度安排、项目人员安排等)；

(四) 服务费用报价，最高不超过10万元(含)。服务费用按固定总价方式报价，固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劳务费、交通差旅费、专家费、资料印刷费、管理费、税费等。

报名材料须加盖报名单位公章，材料为多页的，还应加盖骑缝章，报名单位对所提供文件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其报名资格。

五、报名时间及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28日17:00前，逾期不予受理。请报名单位于截止日期前将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式五份)送(寄)

以下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新华北路 32 号韶关市科学技术局 204 室；电子版同时发送至 sgkjjzsb@126.com。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晓丹，电话：0751-8778329。

韶关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 8 月 19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韶关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4年8月19日印发
